

大丰市严把预算外 资金管理四道关

随着经济的发展,江苏省大丰市行政事业单位的预算外资金有了较快的增长,1995年已达20155万元。为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该市从清理银行帐户、整顿收费范围入手,建章立制,跟踪落实,严把四关。一是严把收支计划关。年初,市委、市政府要求各部门、各单位都要按财政部门的规定编制年度预算外资金收支计划,及时报送同级财政部门,实行预算内拨款和预算外收入统一核算,统筹兼顾,统一管理。财政部门在审核单位预算外资金收支计划的基础上,编制本级预算外资金收支计划报经同级政府批准后下达各单位执行。年度终了,各单位要编制年度预算外资金收支决算报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审核后汇编成本级预算外资金收支决算,并将执行情况向同级人民政府报告。二是严把支出管理关。人员经费、公务费按核定编制比照预算内当年支出标准由财政部门核定;业务费按预算外收入的业务量和上级有关部门的规

定,由财政部门在计划中核定;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和福利等方面的支出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由财政部门按计划分月拨付。对专项资金支出,按项目资金额确定相应的审批权限,并实行审批总额控制制度,严格把关,财政部门按资金使用批复分期拨付,属于国家专控商品支出,必须办理控购审批手续。三是严把收费票据管理关。该市规定,各收费单位必须持省级收费管理部门批准的文件和市物价局颁发的《许可证》,向市财政局提出申请领购票据,所属非独立核算单位收费,一律到本单位财务部门领取收费票据。各收费单位要建立健全收费票据管理制度,指定专人负责票据的购领、保管、发放和缴销。四是严把监督检查与处罚关。市纪检、监察、审计等部门与财政部门协调配合,对市直各部门和乡镇政府预算外资金的财务管理进行日常督查。金融机构按照要求做好预算外资金帐户的清理和开设工作。物价部门履行职责,做好收费标准的审核工作,严肃查处各种乱收费行为。各会计单位预算外资金的管理实行行政首长负责制,按照《会计法》的规定配备财会人员,统一依法建帐,根据有关预算外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加强对预算外资金的管理和核算。对违反预算外资金管理规定者,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吕万大 高新东)

地方财政支出在保证重点、 优化结构方面开始取得积极进展

1996年地方财政本级支出保持了较高的增长幅度,比上年增长20.5%。前几年一直保持较高增幅的行政管理费1996年只比上年增长17.9%,低于同期地方财政支出的总体增长水平。其他支出中的行政管理补助支出还比上

年下降了2.1%。与此同时,农林水基建支出、农业综合开发支出,支援不发达地区支出以及其他部门流动资金等重点项目的增幅,都在平均水平以上。

(本刊通讯员)

浙江财院发挥办学特色 努力培养高级实用型人才

近年来,浙江财经学院在办学实践中,提出了“立足浙江,依托财税,办出特色,服务经济”的办学指导思想,注重学生动手能力的培养,毕业生普遍受到用人单位的欢迎。最近,国家教委专家组对浙江财院本科教学进行了评价工作,对学院注意发挥办学特色,注重培养实用型人才的做法表示赞赏。浙江财院的主要做法是:

1、在教学实践中试行“3+1”教学方法。学院针对当前财税部门缺乏既懂计算机又懂财税业务的复合型人才的实际情况,开展“3+1”教学改革试点工作。所谓“3+1”,是指财政学本科生在学习3年专业业务知识的基础上,用最后一年辅修计算机、外贸英语、社会保障等热门专业,使学生能把新学的知识迅速应用于实践。

2、率先在本省高校中建立了证券实验室,可由天线同步传入深圳证交所和上交所证券行情,并提供分析资料。

3、实行共建办学。目前已陆续和浙江省会计师事务所、浙江财政证券公司、浙江省国税局、地税局建立关系,签订了共建协议,对加大教学投入,建立稳固的实习基地,聘请富有经验的兼职教师,加强审计、投资、税务等专业的建设,起到了很重要的作用。

(蔡新中)